

#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 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实验室安全准入制度

### (试行)

为进一步加强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实验室安全管理，强化师生疫情防控安全和实验室技术安全责任意识，避免事故发生，保障实验室正常有序运行，确保师生员工生命和财产安全，制定本制度。本制度适用于拟进入实验室的学生和教职工，本制度中的“实验室”是指全院开展教学、科研的实验场所。各系（中心）实验室根据各实验室特殊性和实际情况补充相应要求。

#### 一、制度体系与责任落实

1、学院负责疫情防控安全知识内容的制定和宣传教育实施，组织师生参加学习；

2、各系（中心）实验室负责对拟进入实验室的师生开展实验室安全知识内容的制定和宣传教育实施，组织师生参加学习；

3、未取得准入资格的人员不允许进入实验室，否则学院将追究实验室相关人员的责任；

4、为避免疫情期间的人员聚集，疫情防控安全知识和实验室安全知识培训可采用线上方式进行。

#### 二、取得准入资格的条件和流程

1、参加疫情防控安全知识和实验室安全知识培训；

2、签订《实验室安全准入报告表》（附件），经申请人、指导教师签字确认，报各系（中心）实验室负责人，获得准入资格。

#### 三、实验人员信息核查、登记

学生和教职工进入实验室前需携带有效证件以备身份核查、信息登记（姓名、体温等），体温测量正常后可进入实验室。

#### 四、实验人员防护要求

教职工和学生进入实验室后需按要求正确穿戴个人防护装备（口罩、手套等），实验室内所有人员全程不得脱下口罩，废弃的口罩放入专用的口罩收集桶。

#### 五、其他事宜

本制度自公布之日起实施，由重庆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实验室新冠肺炎防控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未尽事宜，按国家和地方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0年5月18日

附件

## 实验室安全准入报告表

实验室/课题组名称：

学（工）号		姓名		电话	
<p>在以下条款前□内打“√”：</p> <p><input type="checkbox"/>我保证自身身体条件符合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各项要求。</p> <p><input type="checkbox"/>我已认真学习了《重庆大学学生实验守则》，熟悉实验室各项管理制度和要求，参加了学院的新冠肺炎防疫培训及实验室安全和管理培训。</p> <p><input type="checkbox"/>我已了解实验室危险源及相关的应急处置措施，承诺进入实验室将严格遵守各项安全制度和操作规程。</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学生（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我已知晓以上实验内容与风险，愿意督促学生遵守实验室安全规定，保证实验安全。</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指导老师（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备注：各科研实验室将《实验室安全准入报告表》报所在系（中心）归档留存。